

警察公墓埋（寄）存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亡 故 者	姓 名		亡 故 情 形	日期	
	身分證字號			地點	
	性 別			原因	
	出生日期			證 明 文 件	1. 死亡診斷書(檢骨火化者免附) 2. 原服務機關證明(檢骨火化者免附) 3. 戶籍或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
	生前服務機關及職別				
申 請 人	姓 名		與亡故者關係		
	身分證字號		聯絡電話		
	地 址				
	申請事項	遺骸埋存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請打勾)		
	骨灰寄存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請打勾)	選擇納骨塔櫃座向		
	檢骨火化寄存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請打勾)	原墓基坐落編號		
遺 族	姓 名		稱 謂		
	姓 名		稱 謂		

茲申請上開埋(寄)存事項，謹陳
內政部警政署

申請人： (簽名或蓋章)

附註：

- 一、 退休後死亡者生前服務機關及職別欄，請填註退休時服務機關及職別(警察人員配偶申請者，生前服務機關及職別欄，請填註員警資料)；檢骨火化寄存骨灰者，免填註。
- 二、 由原服務機關申請者，申請人職業、通訊地址及與亡故者關係等欄，免填註。